

吴越地域文学的起源与生成

□ 项义华

内容提要 学界以往将一些从古籍中辑录的文本当作浙江上古时期的原始歌谣和神话传说，并将其视为浙江文学的两大源头。然而，前者中有的的是从楚地流传过来的时代特征不明的歌谣，有的是汉人仿楚辞体为书中人物代拟的诗赋，并不是浙江上古时期的原始歌谣；后者则大多是从中原发端的大禹神话在越地的延伸和衍生。作为中国地域文学中比较晚起的一个分支，吴越文学事实上并不是在先越文化的基础上产生的，而是在吴越文化接受楚文化和中原文化影响进而逐渐汉化的过程中形成的。而其地域特色的彰显，则有赖于作者的在地书写实践和对地域文化主体性的发掘。就文本形态而言，吴越文学发轫于汉初吴人辞赋，是南北文学交汇融合的产物。而东汉时期出自越地的一批文人著述，尤其是《吴越春秋》，则更加充分地吸收融合了南北两大文学传统，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文学语言。这些作品通过书写吴越历史传奇，展现了吴越文化的主体性，是吴越文学初步成形的一个标志。

关键词 吴越文学 原始歌谣 神话传说 文化融合 在地书写

作者项义华，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杭州 310007）

人类在发明文字以前，就已经有了语言。作为语言艺术的文学，在文字发明以前也已经产生。因此，对文学起源的探寻，往往需要追溯到上古时期的民间口头创作。世界各民族的上古口头文学，大体上有民间歌谣、神话传说和史诗这三种类型。中国上古缺乏古希腊荷马史诗这样的文类，只有一些民间歌谣和神话传说流传下来。因此，人们往往要到上古民间歌谣和神话传说中探寻中国文学的源头。但上古时期的口头文学大多已经湮没，后人看到的那些民间歌谣和神话传说，都是在先秦和秦汉时期的书面文献中保存下来的，这就需要人们对相关材料进行鉴别，对其文本性质和时代属性作出判定。

目前，在浙江文学史研究中，有不少学者都将上古民间歌谣和神话传说视为浙江地域文学的源头。如龚剑锋《论浙江于越立国之前的文学》一文就将先越时期的浙江文学分为原始歌谣和神话传说两种类型，认为“浙江文学的最早形式是原始歌谣。在原始歌谣中，又以劳动歌谣产生最

早。这些歌谣在劳动人民中间代代相传,经过漫长的岁月才在文献中被记录保存下来”,“原始歌谣在上古浙江的出现,标志着浙江地方文学的起源和萌芽”。此外,文章还对“禹为中心的会稽神话系统”作了论述,认为这些神话传说和原始歌谣一道“开辟了浙江地方文学之先河,是浙江文学史上的第一页”。(龚剑锋,1989)此后,各种浙江文学史论著大体上都延续了这种说法。如王嘉良主编的《浙江文学史》就引述龚文观点,认为浙江上古时期的原始文学样式主要有原始歌谣和神话传说,“原始歌谣是浙江最原初的文学样式,也是浙江文学的源头”,其中“又以劳动歌谣产生最早”。(王嘉良,2008,第19~20页)沈松勤撰写的《浙江文化史》第11章,在叙述浙江诗人对诗歌发展作出的贡献时,将原始歌谣视为“浙江诗歌的滥觞”。(沈善洪主编,2009,第348~350页)孟文镛《越国史稿》中关于“越国诗歌的起源”的论述,也基本上延续了上述观点,只是在材料和论证上有所扩展。(孟文镛,2010,第512~528页)可见此说已经成了浙江学界的主流观点。

但问题是,浙江区域文学只是中国文学的一个分支,而且是比较晚起的一个分支。以往人们所说的那些上古浙江的原始歌谣和神话传说,都是从先秦和秦汉时期的一些典籍上搜辑而来的。其中有些文本出自中原典籍,并非越人之作;另一些文本虽然出自越地文献,但时间较晚,文人创作意味颇浓,并非上古浙江的原始歌谣或神话传说。将浙江文学的源头归结为浙江上古的原始歌谣和神话传说,不但缺乏充足的文献依据,而且混淆了传世文本的实际来源,对于我们科学认识浙江(或吴越)地域文学^①的起源和生成造成了一定的妨碍。故笔者特撰此文,从史料考辨入手展开深入分析,望能在个案研究的基础上推进对地域文学起源问题的理论探讨。

一、“原始歌谣”考论

关于浙江上古的原始歌谣,以往人们主要是从其与越人的关联进行搜辑的。其中有3首常被视作典型,即《弹歌》《候人歌》和《越人歌》。

《弹歌》出自东汉时期会稽士人赵晔撰写的《吴越春秋》。据该书记载,句践^②十三年,相国范蠡向越王引荐了一位善射的楚人陈音。见面时,越王向陈音请教善射之道,陈音便向他讲述了弹弓的来历:

越王请音而问曰:“孤闻子善射,道何所生?”音曰:“臣,楚之鄙人,尝步于射术,未能悉知其道。”越王曰:“然。愿子一二其辞。”音曰:“臣闻弩生于弓,弓生于弹,弹起古之孝子。”越王曰:“孝子弹者奈何?”音曰:“古者人民朴质,饥食鸟兽,渴饮雾露,死则裹以白茅,投于中野。孝子不忍见父母为禽兽所食,故作弹以守之,绝鸟兽之害。故歌曰‘断竹续竹,飞土逐害’之谓也。于是神农、黄帝弦木为弧,剡木为矢,弧矢之利,以威四方。黄帝之后,楚有弧父。弧父者,生于楚之荆山,生不见父母。为儿之时,习用弓矢,所射无脱。以其道传于羿,羿传逢蒙,逢蒙传于楚琴氏。琴氏以为弓矢不足以威天下。当是之时,诸侯相伐,兵刃交错,弓矢之威不能制服。琴氏乃横弓着臂,施机设枢,加之以力,然后诸侯可服。琴氏传之楚三侯,所谓句亶、鄂、章,人号麋侯、翼侯、魏侯也。自楚之三侯,传至灵王,自称之楚累世,盖以桃弓棘矢而备邻国也。自灵王之后,射道分流,百家能人,用

^①按:浙江作为省级行政区划始于元代,不足以涵盖吴越文化圈的范围。本文论述吴越地域文学,关注的是其早期的起源和生成,故不限于今之浙江的范围,而以春秋战国时期吴越两国直至东汉时期会稽郡的范围为据。

^②后世亦作“勾践”。

莫得其正。臣前人受之于楚，五世于臣矣。臣虽不明其道，惟王试之。”（赵晔，2019，第144~145页）

弓箭是人类早期重要的武器之一，早在史前时期就已出现。目前发现的最早的弓箭，出自南非中石器时代的西布杜遗址，距今已有6万多年。（Lombard，2011）晚近的一项研究表明，大约48000年前，南亚部落就开始在斯里兰卡的雨林中使用弓箭进行狩猎。（Langley，2020）1972年，中国考古学家在山西峙峪旧石器时代遗址发掘出了一件石镞，这是我国发现的年代最早的箭头。（贾兰坡等，1972）而在中国古籍中，人们则把弓箭的发明追溯到传说中的黄帝时代。如《世本·作篇》就将弓的发明权归于黄帝时人，称“挥作弓”。（宋衷注、茆泮林辑，1937，第112页）《吴越春秋》通过楚人陈音与越王句践的对话，叙述了弓箭的历史，将弹弓发明的历史追溯到黄帝之前的“古之孝子”，建构了一个从古之孝子直到楚灵王的弓箭传承谱系（即古之孝子→神农→黄帝→弧父→羿→逢蒙→琴氏→楚三侯→灵王），其中大多与楚人相关，与越人并无关系。有学者认为，《弹歌》保存在浙江学者所著的史书《吴越春秋》里，反映的是浙江先民的渔猎生活，“其流传地区当在浙江会稽一带”，所以是“浙江先民所创作的原始歌谣”。（龚剑锋，1989）但据上述文本可知，《弹歌》本是一首在楚地流传的歌谣，是经楚人陈音转述才流传到越地的，并不是越地的民谣。相比楚地，越地不但不是《弹歌》的发源地，而且弓箭技术也比楚国落后很多，所以越王句践才需要向陈音请教，并礼聘陈音为其训练士兵。不论《吴越春秋》的这一段叙述是否与史实相符，它所揭示的正是楚国在军事和文化上对越国的影响，是楚地（而非越地）民间歌谣与社会生活的关系。这是我们在探讨相关问题时必须明了的一个基本事实。

在以往所说的越人歌谣中，《候人歌》（或称作《涂山女歌》）也是经常被人提到的一篇代表作。据《吕氏春秋·音初》记载：“禹行功，见涂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涂山氏之女乃令其妾候禹于涂山之阳，女乃作歌，歌曰：‘候人兮猗。’实始作为南音。周公及召公取风焉，以为周南、召南。”（许维遹，2009，第139~140页）值得注意的是，《音初》是在东南西北四个区域的视野中探讨“东音”“南音”“西音”“北音”的起始的。文中将“候人兮猗”一句径直判定为“南音之始”，并且视之为《诗经·国风》中的《周南》《召南》取法的对象，这也是将文艺起源与区域风土联系起来的较早的论述，可谓是中国文艺地理学的先声。但所述数例，大多只是传说，未可作为实证。有论者以《越绝书·记地传》所载“涂山者，禹所取妻之山也，去县五十里”为据，认为“涂山当在今浙江省绍兴市”，又称《候人歌》在动宾结构后面加了两个感叹虚字，“表达感情就更加深厚浓郁”，与动宾结构的《弹歌》相比进步很大。（龚剑锋，1989）但大禹本来就是传说中的人物，《吕氏春秋》中所说的涂山却在淮水当涂一带。据北魏酈道元《水经注》淮水篇当涂县条下注：“淮水自莫邪山东北迳马头城北，魏马头郡治也，故当涂县之故城也。《吕氏春秋》曰：禹娶涂山氏女，不以私害公，自辛至甲四日，复往治水。故江淮之俗，以辛、壬、癸、甲为嫁娶日也。禹墟在山西南，县即其地也。”（酈道元，2007，第709页）虽说今本《吕氏春秋》未见此引文，但酈道元所引应有所据，且与《音初》篇所述相呼应，却比涂山在会稽一说可信。

与《弹歌》和《候人歌》不同，《越人歌》是一首归属明显的越人歌谣。此歌出自刘向《说苑·善说》篇：

襄成君始封之日，衣翠衣，带玉璚剑，履编舄，立于游水之上。大夫拥钟锤，县令执桴号令，呼谁能渡王者。于是也，楚大夫庄辛过而说之，遂造托而拜谒起立曰：“臣愿把君之

手，其可乎？”襄成君忿然作色而不言。庄辛迁延盥手而称曰：“君独不闻夫鄂君子皙之泛舟于新波之中也？乘青翰之舟，极茵芘，张翠盖，而擒犀尾，班丽褂衽。会钟鼓之音毕，榜枻越人拥楫而歌，歌辞曰：‘滥兮舂草滥予昌桓泽予昌州州饁州焉乎秦胥胥纍予乎昭澶秦逾渗悞随河湖。’鄂君子皙曰：‘吾不知越歌，子试为我楚说之。’于是乃召越译，乃楚说之曰：‘今夕何夕兮搴舟中流，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不訾诟耻，心几顽而不绝兮得知王子。山有木兮木有枝，心说君兮君不知。’于是鄂君子皙乃揄修袂，行而拥之，举绣被而覆之。鄂君子皙亲楚王母弟也，官为令尹，爵为执珪，一榜枻越人犹得交欢尽意焉。今君何以逾于鄂君子皙？臣独何以不若榜枻之人，愿把君之手，其不可何也？”襄成君乃奉手而进之曰：“吾少之时，亦尝以色称于长者矣。未尝遇僂如此之卒也。自今以后，愿以壮少之礼谨受命。”（刘向，1987，第277~279页）

庄辛是战国后期楚襄王（公元前298—前264年在位）一朝的大臣，与屈原、宋玉是同时代人。他转述的这首《越人歌》，曾经得到宋人朱熹的激赏。朱熹认为《越人歌》虽“其义鄙褻不足言”，然“特以其自越而楚，不学而得其余韵，且于周太师六诗之所谓兴者，亦有契焉。知声诗之体，古今共贯，胡、越一家，有非人之所能为者，是以不得以其远且贱而遗之也”（朱熹，1979，第222页）；又称屈原《九歌·湘夫人》中“沅有芷兮澧有兰，思君子兮未敢言”一章，“其起兴之例，正犹《越人之歌》所谓‘山有木兮木有枝，心说君兮君不知’”（同上，第36页）。近人对《越人歌》的文学价值也评价颇高，常常视其为抒写男女欢爱的情歌，有的还从地域文学的角度肯定它是“于越民族的诗歌”中“最具代表性而又最真实可靠”的一首。（孟文镛，2010，第517页）但从故事情节来看，这是一位身在楚地的越人舟子（而非越女）对楚王子鄂君子皙表白恋慕之情的歌谣，表白者与表白者皆为男性。所以楚大夫庄辛才会引这个故事来劝说襄成君与他牵手，理学家朱熹则称“其义鄙褻不足言”。《越人歌》的主人公越人舟子身在楚境，与鄂君子皙身份地位相差悬殊，他以献歌方式向后者表白，其目的显然是要寻求后者的宠幸和庇护，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句践称霸之前越国与楚国之间的附属关系。

据《左传》记载，昭公五年（前537）冬十月，“楚子以诸侯及东夷伐吴，……越大夫常寿过帅师会楚子于琐”（杨伯峻，2009，第1270~1271页）；昭公八年（前534），“冬十月壬午，楚师灭陈。执陈公子招，放之于越”（同上，第1300页）；昭公十三年（前529）春，楚王灭蔡之后举行“申之会，越大夫戮焉”（同上，第1344页）；昭公二十四年（前518）冬十月，“楚子为舟师以略吴疆。……越大夫胥犴劳王于豫章之汭，越公子仓归王乘舟。仓及寿梦帅师从王，王及圉阳而还”（同上，第1452~1453页）。这些事例都说明越国在相当长一段时间是听命于楚的。另据《史记·张仪列传》记载：“越人庄舄仕楚执珪，有顷而病。楚王曰：‘舄故越之鄙细人也，今仕楚执珪，贵富矣，亦思越不？’中谢对曰：‘凡人之思故，在其病也。彼思越则越声，不思越则楚声。’使人往听之，犹尚越声也。”（司马迁，2014，第2795页）这里所说的“越声”，是指越语。《越人歌》是现存唯一以汉语转录了越语语音的歌谣，称作“越歌”，当无可议。有些论者称《越人歌》中的“越人”是壮族或侗族（朽木次郎，1988），但刘向《说苑》中除了《奉史》述及汉初征服南越一事，其他各处所述之越，皆为越国之越。书中四处用到“越人”一词，如《立节》中“是日越人引甲而退七十里”、《反质》中的“越人徒跣剪发”，皆为越国人，则可知《越人歌》的吟唱者当为越国之人。但这首越歌经过“楚说”（即以楚语解说翻译）之后，也已经楚辞化了。唐代史学家刘知几曾批评刘向“自造《洪范》《五行》，及《新序》《说苑》《列女》《神仙》诸传，

而皆广陈虚事，多构伪辞”。（刘知几，2009，第482页）《越人歌》出自《说苑》，故事栩栩如生，亦难脱虚构之嫌。游国恩曾经“假定它为前550年的产品”，但又认为“它的文学艺术的确可以代表一个《楚辞》进步很高的时期；虽是寥寥短章，但在《楚辞》中除《九歌》中的《少司命》《山鬼》等篇恐怕没有赶得上他的”（游国恩，1930，第30~31页），虽然他认为民歌天成，言情易工，却终究难以自圆其说，因为文学艺术一般都是从简单形态发展到复杂形态的。从语言风格上来看，《越人歌》句式整齐，意境优美，比兴手法运用得当，歌中的“山有木兮木有枝”与《湘夫人》中的“沅有芷兮澧有兰”可谓异曲同工，明显看得出楚辞的影响，很有可能是屈宋之后的作品，也有可能是西汉时期的刘向根据传说改编的一首仿楚辞体的越人歌谣，并不是越地的原始歌谣。

除了《弹歌》《候人歌》和《越人歌》，《吴越春秋》中的《越王夫人怨歌》（又称《句践夫人歌》或《乌鹄歌》）、《采葛之妇歌》（又称《苦之诗》）、《离别相去辞》（又称《军士离别词》）、《河梁之诗》也是人们经常提到的越人歌谣。据《吴越春秋》记载，句践五年（前494）五月，越王与大夫文种、范蠡入臣于吴，群臣送至浙江之上，众人相顾涕泣：

越王夫人乃据船哭，顾乌鹄啄江渚之虾，飞去复来，因哭而歌之，曰：“仰飞鸟兮乌鹄，凌玄虚兮翩翩。集洲渚兮优恣，啄虾矫翮兮云间，任厥兮往还。妾无罪兮负地，有何辜兮谴天？帆帆独兮西往，孰知返兮何年？心懔懔兮若割，泪泫泫兮双悬。”又哀吟曰：“彼飞鸟兮乌鹄，已回翔兮翕苏。心在专兮素虾，何居食兮江湖？徊复翔兮游扬，去复返兮于乎！始事君兮去家，终我命兮君都。终来遇兮何辜？离我国兮去吴。妻衣褐兮为婢，夫去冕兮为奴。岁遥遥兮难极，冤悲痛兮心恻。肠千结兮服膺，于乎哀兮忘食。愿我身兮如鸟，身翱翔兮矫翼。去我国兮心摇，情愤惋兮谁识？”（赵晔，2019，第111~112页）

春秋战国时期，“国之大事，在祀与戎”（杨伯峻编著，2009，第861页）。《吴越春秋》述两国争霸史事，所录越人歌谣，大多关乎国运和战事，多哀怨凄恻之辞。即使是表达“悦乐”的《河梁之诗》，其中亦多有悲声，颇具艺术感染力。据书中所述，越国称霸之后，“句践乃使使号令齐、楚、秦、晋，皆辅周室，血盟而去。秦桓公不如越王之命，句践乃选吴越将士，西渡河以攻秦。军士苦之。会秦怖惧，逆自引咎，越乃还军。军人悦乐，遂作《河梁之诗》”，诗云：

渡河梁兮渡河梁，举兵所伐攻秦王。孟冬十月多雪霜，隆寒道路诚难当。阵兵未济秦师降，诸侯怖惧皆恐惶。声传海内威远邦，称霸穆桓齐楚庄，天下安宁寿考长。悲去归兮何无梁。（同上，第169~170页）

但越国在春秋战国时期，是一个尚武轻文的国家。为越王效力的一些楚国客卿虽通文墨，亦不以文才见长。相传范蠡著有《兵法》和《养鱼经》，此亦系实用之学，与文学无关。留存至今的吴越题铭，数量虽有上百件，但大多只是简单的标记文字，复杂一些的，无非也是一些四五言的训辞。如越王者旨编钟题铭：“佳（唯）正月季蓍（春）吉日丁亥，戊（越）王者旨於賜擇卑（厥）吉金，自乍（作）禾（穌）童（鐘）。我台（以）樂巧（考）、帝（嫡）祖、夫（大夫）、賓各（客）。日日台（以）鼓之，夙莫（暮）不賁（忒），顺余子孫，萬葉（世）亡（無）疆，用之勿相（喪）。”（董珊，2014，第50页）而《吴越春秋》中记载的这些越人歌谣，则都是一些楚辞体的诗作，文体上已经相当成熟，不可能是雅文化方面比较落后的越人之作，更不可能是宫中妇人和军中士卒的即兴之作。所以，笔者倾向于认为，它们都是《吴越春秋》的作者根据叙述情节发展的需要代拟的，并不是春秋时期流传下来的越人歌谣。

二、神话传说剖析

除了先秦和秦汉典籍中搜辑的一些歌谣,那些与越地相关的神话传说也常常被人们当作浙江早期文学的源头之一。龚剑锋认为:“上古时期浙江的神话传说主要有‘禹会会稽’‘禹娶涂山’‘会稽鸟耘’等。这些神奇瑰丽的神话传说以禹为中心‘人物’,并同会稽山紧密结合,形成了一个诡奇多姿的会稽神话系统。”(龚剑锋,1989)王嘉良主编的《浙江文学史》基本上也延续了这种说法。但事实上,与神话资源丰富的中原和楚地相比,越地的神话传说并不多。大禹传说在先秦时期广为流传,是许多区域共享的一种文化资源,有相当丰富的内容。与会稽一带有关的只是其中一小部分,且大多出自中原典籍,并非都是越地之作。而在越地产生的那些神话传说,实质上也是中原神话的延伸,不但不足以构成一个自成一体的会稽神话系统,反而彰显了中原文化在会稽的影响。

从内容上来看,大禹神话大体可以分为两个系列:一是鲧禹治水,二是夏禹开国。环境史研究表明,距今4200—4000年,全球气候突变,许多地区都出现了严重降温现象,并引发了大规模的洪水灾害,使得新石器晚期文化走向衰落。如中国长江流域下游的良渚文化和黄河流域的龙山文化,都是在此期间衰落甚至消亡的。这在东西方神话中都有所反映。如美索不达米亚神话《吉尔伽美什史诗》中的第11块泥版就是以史前大洪水为主题的,诗中还着重刻画了吉尔伽美什预先建造的方舟。(拱玉书,2021,第227~246页)这些情节后来也出现在希伯来经典《圣经》之中。它们都将大洪水视为划分史前时期和历史时期的转折点。中国先秦时期的一些典籍也对这场洪水及先民治水的情形作了描述。如《尚书·尧典》中就写了帝尧与四岳会商,派传说中的大禹之父鲧去治水的情形:

帝曰:“咨!四岳,汤汤洪水方割,荡荡怀山襄陵,浩浩滔天。下民其咨,有能俾乂?”
 金曰:“于,鲧哉!”帝曰:“吁,咈哉!方命圯族。”岳曰:“异哉,试可乃已。”帝曰:“往,钦哉!”九载,绩用弗成。(孙星衍,2004,第26~28页)

据《尚书》记载,治水失败的鲧事后被舜殛于羽山,受到了极其严厉的惩罚。而其子伯禹,则因“平水土”之功被封为司空。《尚书·禹贡》一篇,以较长篇幅记载了大禹治水的具体事迹和地域范围,其中也说到了东南一带的扬州:

禹敷土,随山刊木,奠高山大川。……淮海惟扬州。彭蠡既猪,阳鸟攸居。三江既入,震泽砥定。篠簜既敷,厥草惟夭,厥木惟乔。厥土惟涂泥。厥田惟下下,厥赋下上上错。厥贡惟金三品,瑶琨、篠、簜、齿、革、羽、毛,惟木。岛夷卉服。厥篚织贝,厥包橘柚锡贡。沿于江海,达于淮泗。(顾颉刚、刘起钎,2005,第523~624页)

在这段文字中,与吴越一带最有关联的就是“三江既入,震泽砥定”一句。据今人考证,“大抵‘三江’只是指彭蠡泽以东长江及其支流诸水”(同上,第630页),“震泽”则是指太湖。但太湖在这里只是作为大禹治水的东南边缘而被提及的。对于东南沿海一带遭受洪水灾害的严重情形,先秦和秦汉古籍中并未有任何具体描述,最多也只是一笔带过。如《越绝书》所述:“禹始也,忧民救水,到大越,上茅山,大会计,爵有德,封有功,更名茅山曰会稽。及其王也,巡狩大越,见耆老,纳诗书,审铨衡,平斗斛。因病亡死,葬会稽。”(袁康,2013,第221页)此处虽然以大禹治水作为由头,也将大禹在越地的行程与治水作了连结,但其重心显然是诸侯会

盟。大禹诛杀防风氏的传说就发生在这场会盟中。

据《国语·鲁语》记载：“吴伐越，堕会稽，获骨焉，节专车……仲尼曰：‘丘闻之，昔禹致群神于会稽之山，防风氏后至，禹杀而戮之，其骨节专车。此为大矣。’……客曰：‘防风何守也？’仲尼曰：‘汪芒氏之君也，守封、嵎之山者也，为漆姓。在虞、夏、商为汪芒氏，于周为长狄，今为大人。’”（左丘明，2002，第202~203页）据三国时吴人韦昭为《国语》所作的注：“封，封山。嵎，嵎山。在今吴郡永安县。”（同上）吴郡永安县即今之浙江湖州德清，可见传说中的防风氏系越族部落首领。《韩非子》中亦称：“禹朝诸侯之君会稽之上，防风之君后至而禹斩之。”（王先慎，1998，第126页）《国语》和《韩非子》都是战国时期成书的典籍，表明这个传说在战国时期已经广为流传。据赵晔分析，禹“登茅山以朝四方群臣，观示中州诸侯。防风后至，斩以示众，示天下悉属禹也”（赵晔，2019，第100页），其主要目的就是要向诸侯宣示他对四方的统治权力，为其开国大业服务。这与《尚书》中记载的帝舜“流共工于幽洲，放驩兜于崇山，窜三苗于三危，殛鲧于羽山”（孙星衍，2004，第56~57页）的举动如出一辙，反映了传说时代部族征伐，强势部族不断扩张，逐渐成为早期国家的历史。在这个过程中，中原部族显然是强势的征服者，而以防风氏为代表的吴越原住民部族则是处于弱势的被征服者。前者对后者拥有生杀予夺的大权，包括更改地名的权力，而后者则不但需要俯伏在前者的权力之下，而且还要借助前者的某种权威，获得合法性。越王为夏禹后裔一说即建基于此。

据《史记·越王句践世家》记载：“越王句践，其先禹之苗裔，而夏后帝少康之庶子也。封于会稽，以奉守禹之祀。文身断发，披草莱而邑焉。后二十余世，至于允常。允常之时，与吴王阖庐战而相怨伐。允常卒，子句践立，是为越王。”（司马迁，2014，第2099页）在这里，司马迁只是简单地交代了越王句践作为夏禹之后的身份及其祖先的来历，并没有像在《三代世表》《五帝本纪》《夏本纪》《殷本纪》《周本纪》等篇中那样加入许多神话，这表明作为西汉时期的太史令，他并没有神化越国王室的意图。虽然司马迁在青年时期曾经“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同上，第3988~3989页），或许也听说过一些越地的神话故事，但他并没有将其采录入史。直到东汉时期，会稽士人赵晔所著的《吴越春秋》一书中，才出现了许多的神话内容。尤其是《越王无余外传》一篇，就对鲧、禹传说作了添油加醋的改写，对越王世系与禹的关系作了神乎其神的渲染。文章开首将禹父鲧称作“帝颛顼之后”，又称“鲧娶于有莘氏之女，名曰女嬉。年壮未孳。嬉于砥山，得意苕而吞之，意若为人所感，因而妊孕，剖胁而产高密”（赵晔，2019，第95页），这种感生神话显然也是为了渲染禹的神性。文中述鲧、禹事迹，神话色彩颇浓。如谓“鲧投于水，化为黄能，因为羽渊之神”（同上，第96页），又谓禹发金简之书，得通水之理，又称《山海经》系禹巡行四渎之作，“使益疏而记之”（同上，第97页），种种描述，尽皆小说笔法，已脱原始神话色彩。

为了强化夏禹与越地的关联，《吴越春秋》不但重述了禹在茅山召集四方群臣会聚、斩杀防风氏的传说，还补写了禹临终安排后事的情节。文中称，大禹临终前曾向群臣宣示：“吾百世之后，葬我会稽之山。”（同上，第100页）禹死后三年，其子启从禹的继承者益手中接过权力，派遣使者到会稽山祭拜大禹，并立宗庙于南山之上。“禹以下六世，而得帝少康。少康恐禹祭之绝祀，乃封其庶子于越，号曰无余。余始受封，人民山居，虽有鸟田之利，租贡才给宗庙祭祀之费。乃复随陵陆而耕种，或逐禽鹿而给食。无余质朴，不设宫室之饰，从民所居。春秋祠禹墓于会稽。无余传世十余，末君微劣，不能自立，转从众庶为编户之民。禹祀断绝十有余岁，有人生

而言语，其语曰‘鸟禽呼’，咽喋咽喋。指天向禹墓曰：‘我是无余君之苗末，我方修前君祭祀，复我禹墓之祀，为民请福于天，以通鬼神之道。’众民悦喜，皆助奉禹祭，四时致贡，因共封立，以承越君之后，复夏王之祭，安集鸟田之瑞，以为百姓请命。自后稍有君臣之义，号曰无壬。壬生无睪，睪专心守国，不失上天之命。无睪卒，或为夫谭。夫谭生允常，常立，当吴王寿梦、诸樊、阖闾之时。越之兴霸，自允常矣。”（同上，第101页）由此可见，越国始祖是以传说中的夏禹后裔自居的。但传说中的夏朝从少康到桀就有10代，商朝从成汤到帝辛（即纣王）共有31代，周朝从周武王到周敬王也有26代，加起来有67代，而越王世系前期只有“无余传世十余”，后期从无壬至允常（与周敬王同时）只有4代，加起来最多也只有20代左右，中间足足差了四十多代，这显然是不能成立的。司马迁称越王句践的祖先是夏禹后裔，又称少康庶子封于会稽后二十余世到了允常时代，显然是没有把这个世系与他自己编写的夏商周世系对照起来，发现两者的时间差距。而《吴越春秋》踵事增华，添加了许多故事情节，其目的也只是想要借助夏禹传说，神化越王世系，为其统治提供神性的合法性来源，却并不能真正填补越国崛起与传说中的夏禹时代之间漫长的时间差距和巨大的历史空白。

三、文化融合与吴越地域文学的生成

以往，人们在浙江文学史研究中，往往强调越地歌谣和神话故事在地域文学起源中的作用，但事实上，他们所选取的材料并没有一处来自先秦时期越人的记载。由于越国没有自己的文字，先秦时期文化相对比较落后，除了器具题铭，并没有其他文字材料留存下来，现存较早与越地有关的文字记载，都出自中原典籍。其中时间最早的史料是《逸周书·王会解》中记载的成周之会。当时与会蛮夷部落首领中，就有来自东南地区越族部落的首领。他们各自都带了出自本地的一种水生物作为贡品，其中包括东越海蛤、欧人蟬蛇、姑妹珍、且瓠文蜃、会稽鼃等等。（黄怀信等，2007，第833~839页）这表明会稽等地还未脱蛮荒，是以部落而非诸侯国的形态出现在朝贡仪式上的。

相关文献表明，越国作为诸侯国真正进入中原人士的视野，已经是在春秋时期。据《左传》记载，宣公八年（公元前601年），“楚为众舒叛，故伐舒蓼，灭之。楚子疆之。及滑汭，盟吴、越而还”。（杨伯峻编著，2009，第696页）在这里，吴、越两国只是作为楚国会盟的附属国出现的。对于两国情况，《左传》并未有所记述。直到57年后的襄公二十九年（前544），吴越发生战争，越国俘虏刺杀吴王余祭，《左传》才又记了一笔：“吴人伐越，获俘焉，以为闾，使守舟。吴子余祭观舟，闾以刀弑之。”（同上，第1157页）昭公三十二年（前510），吴国再次讨伐越国，然而，在《左传》的记载中，这却是吴伐越的第一次：“吴伐越，始用师于越也。”（同上，第1516页）不过在这里，《左传》也开始注意到了吴越两国的历史纷争，写了一句评论：“史墨曰，不及四十年，越其有吴乎！越得岁而吴伐之，必受其凶。”（同上）这显然体现了《左传》以道德论因果的道德史观。定公五年（前505），吴国攻打楚国，攻入郢都，越国乘机攻打吴国，《左传》也只简略地记了一笔：“越入吴，吴在楚也。”此后，吴越两国连续发生多次战争，《左传》才作了比较详细的记载。如其所述定公十四年（前496）战事，就有比较多的细节描写：

吴伐越，越子句践御之，陈于檣李。句践患吴之整也，使死士再禽焉，不动。使罪人三行，属剑于颈，而辞曰：“二君有治，臣奸旗鼓，不敏于君之行前，不敢逃刑，敢归死。”遂

自到也。师属之目，越子因而伐之，大败之。灵姑浮以戈击阖庐，阖庐伤将指，取其一屨。还，卒于陞，去槁李七里。夫差使人立于庭，苟出入，必谓己曰：“夫差，而忘越王之杀而父乎？”则对曰：“唯。不敢忘！”三年乃报越。（同上，第1595~1596页）

此外，对哀公元年（前494年）夫椒战役后吴越各方的应对，越王的示好和伍员对吴王的诤谏，书中也作了细致的描述：

吴王夫差败越于夫椒，报槁李也。遂入越，越子以甲楯五千保于会稽，使大夫种因吴大宰嚭以行成。吴子将许之。伍员曰：“不可，臣闻之：‘树德莫如滋，去疾莫如尽’，昔有过浇杀斟灌以伐斟鄩，灭夏后相，后缙方娠，逃出自窦，归于有仍，生少康焉。为仍牧正，恭浇能戒之。浇使椒求之，逃奔有虞，为之庖正，以除其害。虞思于是妻之以二姚，而邑诸纶，有田一成，有众一旅，能布其德，而兆其谋，以收夏众，抚其官职，使女艾谍浇，使季杼诱豷。遂灭过、戈，复禹之绩。祀夏配天，不失旧物，今吴不如过，而越大于少康，或将丰之，不亦难乎！句践能亲而务施，施不失人，亲不弃劳，与我同壤，而世为仇讎，于是乎克而弗取，将又存之，违天而长寇讎，后虽悔之，不可食已，姬之衰也，日可俟也。介在蛮夷，而长寇讎。以是求伯，必不行矣。”弗听。退而告人曰：“越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训，二十年之外，吴其为沼乎！”三月，越及吴平，吴入越，不书，吴不告庆，越不告败也。（同上，第1605~1607页）

《左传》的这几段文字，史事叙述绘声绘色，人物刻画栩栩如生，堪称史传书写的典范之作，对后来的吴越书写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此后，成书于战国晚期的《国语》也对吴越史事作了更多书写。《左传》是编年体史书，吴越史事只是穿插其中，分量也很有限。而《国语》中的《吴语》《越语》则独立成篇，文体更加完整，内容更加丰富，把吴越史事书写提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但《左传》和《国语》毕竟都是中原之作，对吴越的书写还是比较有限的。而晚近发现的清华简中的《越公其事》一篇，则以句践灭吴为主题，记载了不少越国史事，其中一些情节与传世文献有较大差异。虽然《越公其事》的成书时间目前还无法确定，但从故事化倾向来看，它大概介于《左传》与《国语》之间，也是《吴越春秋》的源头之一。（同上，第1605~1607页）

吴越文学的生成，是区域文化交流融合、越地汉化程度不断提高的结果。春秋战国时期，吴越两国虽然在文化上并不发达，但吴国接近中原，越国接近楚国，在一定程度上都受到了邻近区域的文化影响。秦汉时期，吴越地区被纳入大一统国家体系中，区域文化融合程度不断提高，这对吴越文学的生成产生了极大的影响。秦始皇在公元前210年东巡会稽祭拜大禹，并在会稽东山刻石勒铭。铭辞曰：

皇帝休烈，平一宇内，德惠攸长。卅有七年，亲巡天下，周览远方。遂登会稽，宣省习俗，黔首齐庄。群臣诵功，本原事迹，追道高明。秦圣临国，始定刑名，显陈旧章。初平法式，审别职任，以立恒常。六王专倍，贪戾傲猛，率众自强。暴虐恣行，负力而骄，数动甲兵。阴通间使，以事合从，行为辟方。内饰诈谋，外来侵边，遂起祸殃。义威诛之，殄熄暴悖，乱贼灭亡。圣德广密，六合之中，被泽无疆。皇帝并宇，兼听万事，远近毕清。运理群物，考验事实，各载其名。贵贱并通，善否陈前，靡有隐情。饰省宣义，有子而嫁，倍死贞。防隔内外，禁止淫佚，男女絜诚。夫为寄猥，杀之无罪，男秉义程。妻为逃嫁，子不得母，咸化廉清。大治濯俗，天下承风，蒙被休经。皆遵度轨，和安敦勉，莫不顺令。黔首修絜，人乐同则，嘉保太平。后敬奉法，常治无极，舆舟不倾。从臣诵烈，请刻此石，光垂休

铭。(司马迁, 2014, 第322~323页)

这篇铭辞是始皇命李斯撰文并书写的, 其意旨在颂秦德、罪六国、明法规、正风俗, 并没有多少文学价值, 亦非越人之作, 但它是古籍中记载的在越地出现的第一篇铭文, 与春秋战国时期的吴越题铭相比较有文采, 对中原文化在越地的传播有一定的影响。

到了汉代, 吴越开始出现了一些文人群体, 也产生了一些在中国文学史上有价值的文学作品, 吴越地域文学亦因此而生。其中第一批成果就是汉初吴地的广陵辞赋。汉初实行郡国并行制度, 在推行郡县制的同时, 又分封了一批诸侯国。这些诸侯国在政治、经济和文化上都具有一定的自主性。吴越一带在秦代设置会稽郡、鄣郡, 被纳入大一统国家体制的框架中; 到了汉初, 又以诸侯国的形态出现, 区域自主性大为增强。吴王刘濞在位期间(公元前195—154年), “王四郡之众, 地方数千里, 内铸销铜以为钱, 东煮海水以为盐, 上取江陵木以为船, 一船之载当中国数十两车, 国富民众”(同上, 第3751页)。为了扩大其政治影响力, 吴王还大力招致四方游士, 其中包括一批著名的文士, 如吴人庄忌、枚乘和齐人邹阳等“皆以文辩著名”(班固, 1962, 第2338页), 均有辞赋传世。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作品, 就是枚乘的《七发》。此赋两千余言, 虚拟了楚太子有病, 吴客以七事为其开导的情形。在一一为楚太子描述了音乐、饮食、车马、游观、田猎之妙而未见效的情况下, 吴客又为其描述了八月之望吴国广陵曲江观潮的情形, 以汪洋恣肆的文笔, 写出了江潮浩荡的气象, 将辞赋创作和风景书写都提高到了一个新的境界。广陵文人群体的形成和具有地域特色的广陵汉赋的出现, 是区域文化交流融合的结果, 也是吴越地方意识觉醒、文人书写独具特色的一种表现。

《汉书·地理志》云: “寿春、合肥受南北湖皮革、鲍、木之输, 亦一都会也。始楚贤臣屈原被谗放流, 作离骚诸赋以自伤悼。后有宋玉、唐勒之属慕而述之, 皆以显名。汉兴, 高祖王兄子濞于吴, 招致天下之娱游子弟, 枚乘、邹阳、严夫子之徒兴于文、景之际。而淮南王安亦都寿春, 招宾客著书。而吴有严助、朱买臣, 贵显汉朝, 文辞并发, 故世传楚辞。……本吴粤与楚接比, 数相并兼, 故民俗略同。”(同上, 第1668页) 吴越两国早在春秋时期就与楚国有着很深的关联和纠葛, 吴国一度被迫与楚国结盟, 后又与楚为敌, 两国相互交战, 越国则一直是楚国的盟友。战国初期(前473)越国消灭吴国, 将吴地纳入版图之后, 还将吴国占领的一部分楚地还给楚国。但到了公元前333年(时为战国中期), 越王无疆却“兴师北伐齐, 西伐楚, 与中国争强”(司马迁, 2014, 第2108页)。后经齐威王派人游说, 越国放弃伐齐, 将主要兵力用来对付楚国, 结果被楚威王打得一败涂地。“楚威王兴兵而伐之, 大败越, 杀王无疆, 尽取故吴地至浙江, 北破齐于徐州。而越以此散, 诸族子争立, 或为王, 或为君, 滨于江南海上, 服朝于楚”(同上, 第2112页)。直到公元前222年秦军攻占越地, 在这111年间, 吴地一直属于楚国, 越地诸王侯也臣服于楚, 受楚文化影响颇深。汉赋源于楚辞, 又糅合了齐人的纵横家之风, 是南方楚文化与北方齐文化交流融合的结果。而吴地正是楚文化与齐文化的交汇之地, 汉赋在此出现, 是合乎逻辑的。此后, 吴国虽被汉室剿灭, 广陵文气之盛, 亦随之烟消云散, 但吴越地区仍不断有文士出现, 如严助、朱买臣二人都是汉武帝时期有名的吴越文士, 也都担任过会稽太守, 在推动中原文化传播和吴越文学创作方面也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新莽之时, 北方社会动荡, 许多士人到江南避乱, 促进了中原文化的传播。据《后汉书·循吏列传》记载, 更始元年(23), 南阳士人任延拜会稽都尉。“时天下新定, 道路未通, 避乱江南者皆未还中土, 会稽颇称多士。延到, 皆聘请高行如董子仪、严子陵等, 敬待以师友之礼。”(范

晔，1965，第2460~2461页）严子陵名光，系会稽余姚人，少有高名，与光武帝刘秀同学。光武即位后，他隐居不出，后至富春江耕读为生，虽无诗文传世，却也为后世树立了文人隐士的风范。其后，随着中原文化影响的不断加深，吴越文化的汉化程度有了进一步的提高，继吴地之后，以会稽为中心的越地也兴起了文人撰述之风，出现了《越绝书》《论衡》《吴越春秋》等著述。它们不但在吴越文学史上具有开创性的意义，在整个中国文学史上也具有独特的价值。

《越绝书》又名《越绝记》，由会稽学者袁康和吴平整理，是一部记载春秋战国时期吴越两国史实的杂史，保存了许多东汉以前吴、越地区的史料，特别注重伍子胥、子贡、范蠡、文种、计倪等人的外交军事活动。《隋书·经籍志二》云：“后汉光武，始诏南阳，撰作风俗，故沛、三辅有耆旧节士之序，鲁、庐江有名德先贤之赞。郡国之书，由是而作。”（魏徵，1997，第982页）《越绝书》正是在这种编纂郡国之书的风气下产生的。它延续了先秦典籍《左传》《国语》和西汉司马迁《史记》的史学传统，又突出了越国的地方特色。书中“贬大吴，显弱越之功”（袁康，2013，第2页），彰显越王句践的霸业，充分体现了越人对本族历史文化的认同，是越人历史书写的开山之作，也是越族从被书写到自我书写的第一部作品，在浙江地方史书写中具有首创性的意义。

据《后汉书》记载：“王充字仲任，会稽上虞人也，其先自魏郡元城徙焉。充少孤，乡里称孝。后到京师，受业太学，师事扶风班彪。好博览而不守章句。家贫无书，常游洛阳市肆，阅所卖书，一见辄能诵忆，遂博通众流百家之言。后归乡里，屏居教授。仕郡为功曹，以数谏争不合去。充好论说，始若诡异，终有理实。以为俗儒守文，多失其真，乃闭门潜思，绝庆吊之礼，户牖墙壁各置刀笔。著《论衡》八十五篇，二十余万言，释物类同异，正时俗嫌疑。”（范晔，1965，第1629页）《论衡》一书的意义，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力矫时弊，秉持疾虚妄的理念，对于当时流行的谶纬之说、天人感应理论，都毫不隐讳地提出了批评，显示了迥超时流的识见，在思想史上具有独特价值，可以说是吴越学人的一部自立之书；二是弘扬人文价值，对文学与文化的意义多有阐发。在《超奇篇》中，王充把文人分为说经疏典的“儒生”、博览古今的“通人”、上书奏记的“文人”和“精思著文”的“鸿儒”，对“文由胸中所出，心以文为表”的“繁文之人”大加赞扬，称之为“人杰”。（王充，1990，第606~609页）在《书解篇》中，王充又将儒者分为两类（即作为“著作者”的文儒和作为“说经者”的世儒），并且提出了“物以文为表，人以文为基”的观点，把“文”的作用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同上，第1150页）针对时俗贵古贱今的论点，王充指出：“东番邹伯奇，临淮袁太伯、袁文术，会稽吴君高、周长生之辈，位虽不至公卿，诚能知之囊橐，文雅之英雄也。观伯奇之《元思》、太伯之《易童句》，文术之《箴铭》，君高之《越纽录》，长生之《洞历》，刘子政、扬子云不能过也。”（同上，第1173~1174页）东汉初年东番、临淮、会稽一带的士人在著述方面已经取得了相当高的成就，并不亚于西汉时刘向、扬雄等名家。“文雅之英雄”也是衡量人生成就的一种尺度。这种以文为本位的思想，对于文学和文化摆脱附庸地位，展现主体性，是很有理论意义的。

与《越绝书》一样，《吴越春秋》也是东汉时期越地士人书写吴越争霸史的一部力作，且更具文学色彩。据《后汉书·赵晔传》记载：“赵晔字长君，会稽山阴人也。少尝为县吏，奉檄迎督邮，晔耻于厮役，遂弃车马去。到犍为资中，诣杜抚受《韩诗》，究其术。积二十年，绝问不还，家为发丧制服。抚卒乃归。州召补从事，不就。举有道。卒于家。晔著《吴越春秋》《诗细》《历神渊》。蔡邕至会稽，读《诗细》而叹息，以为长于《论衡》。邕还京师，传之，学者咸诵习焉。”（范晔，1965，第2575页）赵晔随杜抚求学的20年基本上都是在京师度过的，受中原

文化影响颇深。他的《吴越春秋》一方面延续了《越绝书》书写吴越史事的撰述传统，吸收了中原史学撰述的基本方法，在历史叙述上达到了一定的高度；另一方面也继承了司马迁等人以文学笔法书写传奇故事的撰述传统，在史传文学的传奇性书写方面作了更多的努力。书中既有史事叙述，也有许多传奇书写，充分展示了作者将历史传奇化的功夫。不仅如此，作者还具有很高的诗赋创作水平，能够根据故事情节的进展，创作出符合人物性格特点和场景氛围的辞赋，在文学风格上与楚辞十分相近，几可乱真。这在前面引述的几首前人所说的歌谣（实为辞赋）中就表现得相当明显。虽然这些描写从历史书写的要求来看有些失实，不能作为信史看待，但从文学创作的角度来看，这种融历史叙述和文学书写为一体的历史文学书写却是很有意义的，在历史文学撰述方面具有开创性的意义。而在融合多元文化（尤其是中原文化和荆楚文化）影响，展现吴越文化特性，弘扬地域文化自主性方面，《吴越春秋》也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这也是吴越文学在两汉时期生成的一个根本原因。

四、结 语

在文学史研究中，对于文学起源的探讨历来是相当重要的一项内容。但以往的研究也存在着一个很大的问题，这就是过于注重文学的起源，把某个单一因素视为文学的起源，却忽视了文学创作的历史进程。事实上，文学的产生是多种因素交互作用的结果。其中，语言因素无疑是第一位的。文学、哲学、宗教等方面的内容，都需要在语言产生之后才能形成，并借助语言作为载体。而语言本身也是在日常应用和各种专门化的应用中得到发展的，并且需要以文字作为载体，才能更好地传承和发展。文学作为语言艺术，需将语言功能发挥到极致，尤其离不开语言这个载体。从理论上讲，世界上每个地域都有可能产生文学。在文字出现之前，都有可能产生口述文学，但绝大部分作品都产生于文字出现之后，是语言文字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在口述文学材料严重不足，且缺乏充分证据证明其“原始”性（或曰原初性质）的情况下，与其到一些早已经典化的古籍中寻找初民时代的文学踪迹，把一些从经典搜辑而来的零星材料当作文学起源的见证，还不如从文学与文化发展的实际进程出发，对其初始状态进行回溯，看看一个地域的文学是如何从一些可以确定其来历的初始文本中出现，经由何种途径，逐渐发展成为一种比较复杂的文学文本，最终以某个文人群体和一组文学作品的形式呈现出来。若如此，就可以判定这个地域已经开始有了自己的文学传统。

对于吴越地域文学来说，目前所能确定的初始文本就是春秋战国时期的吴越题铭。如前所述，它们在文本形态上都是比较简陋的，只是某些文本的表述形式稍有一些文学特点，与同时期的中原和楚地有着很大的差距。这正符合吴越早期从洪荒状态中走出，开始接受汉字文化影响的历史特征。以往一些学者把从中原典籍或越地东汉典籍中搜辑到的一些与越人越地稍有关联的文本当作浙江文学上古时期的“原始歌谣”和神话传说，将其视为浙江文学起源阶段的作品，却不对材料来源、文本特征和时代属性进行深入细致的考证分析，所得出的结论显然并不可靠。而据笔者分析，那些所谓的“原始歌谣”，其实都不是在上古时期的越地出现的。其中有的是从楚国流传过来的时代特征不明的歌谣，有的是汉人模仿楚辞代书中人物所作的诗赋，它们都反映了楚文化的影响。而那些与越地有关的神话传说，则大多是从中原发端的大禹神话在越地的延伸和衍生，体现了中原政治文化在落后地区的巨大影响。作为中国文学比较晚起的一个分支，吴越文学

事实上并不是在早已湮灭无闻亦无文字材料留存的先越文化的基础上产生的,而是在吴越文化接受楚文化和中原文化影响进而逐渐汉化的过程中形成的。不可否认,春秋战国时期吴越两国应该有一些口述形态的神话传说和歌谣出现,并流传到了秦汉时期,要不然《越绝书》和《吴越春秋》似乎也不可能凭空创作出那么多的故事。但就文本形态而言,吴越文学的发轫显然是从汉初开始的,其文本依据就是吴人庄忌、枚乘、严助、朱买臣等人创作的辞赋,其中十分明显地体现了楚辞的影响以及吴人融合南北文学的功力,也体现了吴越地域书写的某种特色,为中国文学别开生面。而东汉时期出自越地的一批文人著述,则更加充分地吸收融合南北两大文学和传统文化,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文学语言,通过书写吴越争霸的传奇故事,展现了吴越文化的主体性特点。这正是吴越文学成形的一个主要标志。

以往在地域文学史研究中,人们往往从一个地域的文化传统中寻找文学产生的源头。但事实上,世界上有不少国家的文学,并不一定起源于其自身的早期文化,有些国家的文学传统是从异国移植过来的。俄罗斯文学史家米爾斯基在其所著《俄国文学史》的开篇,就开宗明义地指出:“自11世纪初至17世纪末,俄国文学的存在与同一时期拉丁基督教世界的发展毫无关联。与俄国艺术一样,俄国文学亦为希腊树干上的一根侧枝。它的第一把种子于10世纪末自君士坦丁堡飘来,与东正教信仰一同落在俄国的土地上。”(米爾斯基,2013,第1页)此说虽或不无过当之处,却也颇具参考价值。无独有偶,德国学者史腊斐在其《德意志文学简史》中也指出,“德意志文学史是由中世纪德语文学开启的”,“与同时代的拉丁文文献相比,德语文学的数量仅是沧海一粟,无法构成一个相互关联的语料库”。(史腊斐,2023,第19~20页)在我看来,这也正是科尔提乌斯名著《欧洲文学与拉丁中世纪》撰述的根由,因为许多欧洲国家的文学都与拉丁中世纪文学有着更为密切的联系。中国与世界上一些早期文明如美索不达米亚、埃及、印度、希腊一样,有着自己的本土文化根源和独特文学传统,但这是就国家范围而言的。若以地域而论,则并非每个地域的文学都是从本地域的原始文化根基上产生的。吴越地域文学亦然,它是在融合先秦时期南北两大文学传统的基础上生成的,而其地域特色的彰显,则有赖于作者的在地书写和对地域文化主体性的发掘。这是一个历史的进程,具有极其丰富的文化内涵,值得我们继续深入探讨,在个案研究和方法论层面不断取得新的进展。

参考文献:

1. 班固:《汉书》,颜师古注,中华书局1962年版。
2. 德·斯·米爾斯基:《俄国文学史》,刘文飞译,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
3. 董珊:《吴越题铭研究》,科学出版社2014年版。
4. 范晔:《后汉书》,中华书局1965年版。
5. 赵晔:《吴越春秋辑校汇考》,周生春辑校汇考,中华书局2019年版。
6. 龚剑锋:《论浙江于越立国之前的文学》,《东南文化》1989年第3期。
7. 拱玉书译注:《吉尔伽美什史诗》,商务印书馆2021年版。
8. 顾颉刚、刘起釪:《尚书校释译论》,中华书局2005年版。
9. 海因茨·史腊斐:《德意志文学简史》,胡蔚译,四川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
10. 黄怀信、张懋镕等:《逸周书汇校集注(修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
11. 贾兰坡、盖培、尤玉桂:《山西峙峪旧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72年第1期。
12. 库尔提乌斯:《欧洲文学与拉丁中世纪》,林振华译,浙江大学出版社2017年版。
13. 李守奎:《〈越公其事〉与句践灭吴的历史事实及故事流传》,《文物》2017年第6期。
14. 酈道元:《水经注校证》,陈桥驿校证,中华书局2013年版。
15. 刘向:《说苑校证》,向宗鲁校证,中华书局1987年版。
16. 刘知几:《史通通释》,浦起龙通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版。
17. 孟文鏞:《越国史稿》,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年版。

(下转第155页)

‘克己复礼，仁也’”，不光强调“克己”，其中的“志”学者或加书名号，即以所谓“克己复礼”的话出自早期《礼志》。这是综括性很强的话，无关具体的仪节。这种自我克抑也奠定了周人最重要的政治伦理——只有能够自我克抑的有“威仪”者，才是合格的统治者即“民之父母”。这是周人最大的政治“规则”。同时，周人对治国方略、临事策谋之“小大谋猷”也极为重视，这构成了他们的成法、方略，也成为了一种“规则”。因此，所谓“周公制礼”之“礼”实包含这广、狭两种义涵，它既非具体的仪节，更不是《周礼》一书，庶可断言也。

参考文献：

1. 陈丹奇：《周代官学礼容之教刍议》，《先秦文学与文化》第13辑，上海古籍出版社2024年版。
2. 董珊：《韩伯丰方鼎铭文新论》，载杨荣祥、胡敕瑞主编《源远流长：汉字国际学术研讨会暨AEARU第三届汉字文化研究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2017年版。
3. 黄德宽主编：《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拾）》，中西书局2020年版。
4. 蒋文：《先秦秦汉出土文献与〈诗经〉文本的校勘和解读》，中西书局2019年版。
5. 罗新慧：《周代威仪辨析》，《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年第6期。
6. 李学勤：《金文与西周文献合证》，清华大学出版社2023年版。
7. 裘锡圭：《〈天子建州〉（甲本）小札》，载《裘锡圭学术文集2·简牍帛书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8. 单育辰：《清华简〈四告〉释文商榷》，《简帛》第24辑，上海古籍出版社2022年版。
9. 沈培：《由清华简〈四告〉申论周人所言“懿德”的内涵》，《新亚学报》2022年第39卷。
10. 沈文倬：《略论礼典的实行和〈仪礼〉书本的撰作》，载《宗周礼乐文明考论（增补本）》，浙江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11. 沈玉成：《左传译注》，中华书局1981年版。
12. 王国维：《王国维手定观堂集林》，黄爱梅点校，浙江教育出版社2014年版。
13. 王宁：《清华简〈四告〉之三读札二则》，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网站，<http://www.fdgwz.org.cn/Web/Show/4751>，2021年1月18日访问。
14. 王宁：《再说清华简〈四告〉中的“羿”字》，简帛网，<http://www.bsm.org.cn/forum/forum.php?mod=viewthread&tid=12822>，2023年7月15日访问。
15. 王引之：《经义述闻》，江苏古籍出版社2000年版。
16. 杨向奎：《宗周社会与礼乐文明》，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
17. 杨伯峻编著：《春秋左传注》，中华书局2016年版。
18. 杨小召：《西周春秋金文中的威仪》，载韩文博、田国励、吴毅强编《信而好古集》，四川辞书出版社2024年版。
19. 赵晓斌：《王家嘴楚简〈孔子曰〉与郭店楚简〈语丛〉对读五则》，载《“古文字与中华文明”国际学术论坛论文集》，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2023年10月。
20. 周秦汉：《夏代中兴史的可信度与接受史——兼评近代学界所谓“神话的历史化”假说》，《华夏考古》2024年第2期。

责任编辑 刘 洋

（上接第143页）

18. 沈善洪主编：《浙江文化史》，浙江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19. 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2014年版。
20. 宋衷注、茆泮林辑：《世本》，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
21. 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中华书局2004年版。
22. 王充：《论衡校释》，黄晖校释，中华书局1990年版。
23. 王嘉良主编：《浙江文学史》，杭州出版社2008年版。
24. 王先慎：《韩非子集解》，中华书局1998年版。
25. 魏徵：《隋书》，中华书局1997年版。
26. 朽木次郎：《侗族乎？壮族乎？——也谈〈越人歌〉的族属》，《贵州民族研究》1988年第4期。
27. 许维遹：《吕氏春秋集解》，中华书局2009年版。
28. 杨伯峻编著：《春秋左传注》（修订本），中华书局2009年版。
29. 游国恩：《楚辞概论》，商务印书馆1930年版。
30. 袁康：《越绝书校释》，李步嘉校释，中华书局2013年版。
31. 朱熹：《楚辞集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
32. 左丘明：《国语集解（修订本）》，徐元诰集解，中华书局2002年版。
33. Langley, Michelle C., et al. "Bows and Arrows and Complex Symbolic Displays 48,000 Years Ago in the South Asian Tropics," *Science Advances*, 2020, 6(24), p. eaba3831.
34. Lombard, Marlize. "Quartz-Tipped Arrows Older Than 60 Ka: Further Use-Trace Evidence from Sibudu, Kwazulu-Natal, South Africa."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11, 38(8), pp. 1918–1930.

责任编辑 刘 洋